

综论五四时期的中国文学史书写

——兼及考据化学术背景对文学史书写的影响

罗云锋

(华东政法大学人文学院, 上海, 201620)

提 要 本论文主要考察上世纪五四时期(二三十年代)的中国文学史书写。讨论兴起文学史书写热潮的原因:现代文学观念的确立和落实,市场需求;几个特点:现代文学观念,从边缘书写文学史的范式,考据化,多元化;以及存在的一些矛盾和问题。

关键词 文学观 文学史书写 考据化

作者简介 罗云锋(1976—),男,华东师范大学博士毕业,现执教于华东政法大学人文学院

On the writing of Chinese literature history in the period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Also on the affection of Academic background of textual researching

Luo Yun-feng

(School of Humanities, East China University of Politics and Law, Shanghai 200042, China)

Abstract: This paper mainly discusses the situation of writing about Chinese literature history in the period of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As for the upsurge of writing about Chinese literature, the paper first talks about several causes such as establishing of modern literature concept, cultural market needs, then Several characteristics such as modern literature concept, Paradigm of post-modern history writing, Academic background of textual researching, diversification, and finally some contradictions and problems in this course.

Key words: Idea about Literature; Writing of Literature History; Textual Researching

如果我们来考察近代以来中国文学史的书写历史,我们会发现五四时期(二三十年代)是中国文学史书写的一个高潮¹,其中原因之一便在于,其时文学已经基本从传统文学观念中蜕变而完成了现代化转型,即以想象和情感为文学本体之内在本质、以小说、戏曲、诗歌、散文等四大体裁为文学外在标志的现代意义上的文学观念已经建立起来,戏曲、小说及其他通俗文学体裁和样式以及白话文的地位也基本确立,文学史体制在经过前代人的探索也逐渐明朗起来,再加上各种新的文学材料在经过整理国故运动的潮流之下也有了初步的收集和整

理,应该说,书写在新的文学观念与新的文学史体制指导下的文学史的各项条件都已基本具备,这为文学史的书写准备了充分的条件。而且,相应地,这些新的文学观念和文学史观念便要在“中国文学史”的书写中进行具体落实,或换言之,文学史家也不无借助文学史的书写将各自的文学观念在文学历史中予以确立,或确立其正统合法性,或建立其历史典范的位置,像胡适(除了其名著《白话文学史》之外,还有应申报之约所写的《五十年来中国之文学》以及其他为数不少的演讲和论文等)、郑振铎(“20年代以还,郑振铎等人批评林传甲,主要是为了拆解不合时宜的‘过去’,建构新的文学传统——寻求一种配合当前意识形态的历史书写模式”²)、曾毅(曾毅曾向陈独秀上书建议用编文选的方法,来昭示“新文学”的标准,他说“昔人之欲售其主张,恒借其选本以树之告,非如现在坊间选本之无甚深意也”——这个愿望却在后来的《中国新文学大系》中实现了,其思路是一致的³)等人,包括与胡适持相反文学观念的钱基博等人之所以编写文学史,其实都有这方面的考虑,这种种因素都促使了文学史的大量产生⁴。另外,文学史从二三十年代开始大量生产,另一个原因,甚或是更重要的原因,是回应市场需要⁵。据张隆华记载,当时初中课程的必修科就有“文学史略”,高中必修科亦有“文学史”。由于就学人口急促增加,“文学史”著作的市场愈见庞大⁶。与此同时,赶写“教科书”以应学校教育急需,就成为众多“文学史”千人一面、陈陈相因的借口⁷。

总的说来,五四新文化运动对文学史书写有着非常重大的影响⁸。具体而论,则这一时期的文学史书写有这样几个特点。

第一,中国学人基本接受西方近代以来强调文学情感、形象和审美的文学观念(主要是随着五四新文化运动的发展,西方浪漫主义文学观念开始涌入中国,而影响到时人对文学的认识,并在文学史书写中体现出来⁹),而逐渐成为文学史家的共识,并以此来重新审视传统文学,进行文学史整理、结构和书写。“二三十年代,西方文论的影响日益深广,中国学者对文学性和文学种类的认识由传统向现代的转变加深加快。他们开始更自觉地强调文学的情感性、形象性、审美性和自娱、娱人的效用等等。反思传统的文学观,他们觉得有按文学性之强弱将文学范围划分出广、狭两种的必要,而文学史要叙述的,并不是广义的文学(因为它与学术相混),而应该是抒发感情、描绘形象、具有审美意味的狭义文学。从文学概念的外延,即文学体裁而言,诗歌、散文、小说、戏剧这四种文体被确认为文学所特有的样式,非此则文不能厕身于文学之列。按此标准去看中国文学,则前此的文学史就显得非常庞杂不纯、大而无当了。这一阶段的文学史作者往往径直接自己的狭义文学观编写文学史,如胡适的《国语文学史》和《白话文学史》”;“与此同时,和整个社会思潮同步,文学史撰著者的主体意识日益加强,他们不但致力于在著作中贯彻自己的文学观和文学史观,有时更借文学史宣扬一种社会思想,有意用尖新锋利的话语张扬‘片面的深刻’,借以向根基深厚的思想文化传统挑战。这样所写出来的文学史,往往更‘有思想’,旗帜更为鲜明,冲击力也更强,但若仔细推敲,则不免主观色彩较浓而科学性不够”,胡适的《白话文学史》和胡云翼出于“非战”目的而于1927年写就出版的《唐代的战争文学》都是这样¹⁰。

第二,胡适的著作奠定了此后不少文学史研究写作的基础,他的“双线文学史观念”和“文学的历史进化论”影响后来的文学史写作十分巨大,乃至逐渐成为其后的文学史书写的主流模式¹¹。此后,从边缘书写文学史的思路开始凸现——尤其是国语文学史概念的提出和书写——并在以后的文学史书写中逐渐占据了文学史书写的主流地位。30年代的罗根泽也注意到了这种变化,他在一篇文章中“分析了社会政治变化如何带来人的观念意识的变化,以及这种变化着的新观念又如何影响着人们的文学史观。指出了本世纪初文学史观发生的三次变衍。中国之有文学史的编著,还是最近二十年来的事,过去是没有的。在这短短的二十年间,治文学史者之态度与观点,一向是随着社会的急变而急变”,即“就大体而言,‘五四’以前的社会意识是传统的封建意识,‘五四’以后的是那由希望而至于失望的资本主义

死尸，最后发生的是社会主义意识”，“由是而影响于文学史者，‘五四’以前泰半是用观念论的退化史观与载道的文学观来从事著述，例如谢无量的《中国大文学史》和曾毅的《中国文学史》；‘五四’以后则泰半是用观念论的进化史观与缘情的文学观来从事著述，例如陆侃如和冯沅君合编的《中国诗史》，郑振铎的《插图本中国文学史》，以及本书。最近大出风头的是辩证的唯物史观与普罗文学观，本此以写成的有贺凯的《中国文学史纲要》和谭洪的《中国文学史纲》”¹²。封建主义、资本主义和社会主义的区分以及所谓进化或退化的观点容或可商，其对于文学史观的变迁的把握大体不差。

第三，在胡适“白话文学史观”上的“大胆假设”的同时，文学史研究和书写又表现出考据化的趋向和特色，即是说，二十年代兴起的考据学风对文学史的书写特色风貌颇有影响，这和整理国故运动、古史辨的疑古观念等也有着相当之关系¹³，强调“考信”。五四后的文学史研究多窄而深的研究，专题研究。如果说，清季之文学史书写大致以民族主义史学观念取向、进化论历史观和广义文学观念（杂文学）等为特色，那么民国以来之文学史书写日益强调学术独立（为学术而学术）、科学主义或实验主义历史观和狭义文学观念（纯文学）等为特色。强调学术独立以及为学术而学术的客观研究态度又导致文学史研究上的实证主义的考据化倾向。考据学风的出现首先是和章太炎门生把持北大文学门这一事实分不开的，而章太炎门生在治学风格上多偏于注重考据训诂一路，这自然会影响到当时文学史书写的品格。事实上，五四时期的文学史书写更体现了这些因素的影响。20年代的整理国故运动，使得考据方法大行于世，成为史学研究的主流乃至有独大之势。譬如傅斯年便将急功近利的综合史观打入另册，排斥正在兴起的社会科学派；强调先治断代史，而不主张讲通史。30年代，“北平的学术界里充满了‘非考据不足以言学术’的空气”¹⁴。但是，同时我们也不能作绝对化理解，即使在大方向上同属于某一史学流派，其内部亦可能有细微的差别。譬如傅斯年之“反对疏通，固然有针对顾颉刚将传说过分理性化的条理系统，亦指胡适用索引、结帐、专史的系统整理来部勒国学研究的资料，以及用比较的研究来帮助国学的材料的整理与解释，甚至可能指朱希祖等人提倡的用社会学和政治学的观念解释历史的社会科学化主张”¹⁵。而且，这种考据风气还通过大学的课堂教授等教育体制方面的渠道渗透到当时学术界，而呈现出某种普遍性来，这些确实不能不说和胡适有着极大的关系，“考据之学乃反得于所谓科学方法一名词下延续其生命。二十年来，仍承胜朝之余烈，风靡一世”，使得许多学者“持考据之方法以治词章”，而“多数大学中文系之教学，类皆偏重考据”，课堂所讲授者“无非作者之生平、作品之真伪、字句之校笺、时代之背景诸点；涉猎古今，不能自休”¹⁶。

这种考据化学风其实是和当时史学界从重视史观到重视史法的转变有着密切的关系，“在谈到五四前后，也即1910至1920年代的中国史学时，我们不能不注意到一个变化，那就是从重视史观到重视史法（历史方法）的转变。……对这一史学倾向的转变，我们可以注意三个人：一是王国维，二是胡适，三是梁启超。……讨论‘史法’的著作在民国时期层出不穷，成为历史学界的‘新宠’”¹⁷。1920年代史学方法论著非常流行。而胡适系中国史学界从重视理论（主要是进化论）到重视方法之转变的关键人物，把中国人服膺的历史进化论变成“历史的方法”，换言之，在胡适的思想观念里，进化论更多的是作为一种方法而非一种历史解释¹⁸。他把从杜威学来的“实验主义”化约为“历史的方法”与“实验的方法”，又简单表述为一句著名的口号：“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进化观念在哲学上应用的结果，便发生了一种‘历史的态度’。怎么叫做‘历史的态度’呢？这就是要研究事物如何发生，怎样来的，怎样变到现在的样子：这就是‘历史的态度’”¹⁹。胡适的很多著述往往有意想蕴涵一种示范意义：“我这部书定有许多未能做到这个目的和未能谨守这些方法之处。所以，我特地把这些做学术史的方法详细写出。一来呢，我希望国中学者用这些方法来评判我的书；二来，我更希望将来的学者用这些方法来作一部更完备更精确的《中国哲学史》”²⁰。而这种对方法的强调，“不以空论为学问，亦不以史观为急图，乃纯就史料以探

史实也”（傅斯年语），自然使“考据”隐然一枝独秀而成为那时的主流（陈寅恪在那时迅速成名，与此也有很大关系），“以考订破坏为学，而讥博约者为疏”²¹。当然，因此也就有人提出反对意见²²。然而，同时应该注意的是，新材料的发现对文学史研究和写作确实有着非常重要的影响，王国维等人已有所论述，郑振铎亦言，“近十几年来，已失的文体与已失的伟大的作品的发现，使我们的文学史几乎要全易旧观”²³，语气或有所夸张，倒也道出了近代以来文学发展和文学史书写的某种实情。

《斯文》杂志的一段话似乎颇为适合作为对胡适等人文学史书写的某种批评，“今世治人文之学者，似有二弊，一曰考证，二曰新颖。盖自五四运动而后，学风趋向批评；近年治学，遂重考据。钻研不厌其深，论据不辞其博；立言务求翔实，断制务求精当。以为如此方是科学之方法、朴学之精神，而为治学之法门”。其长处在于“批判谨严，论议矜慎，洵堪法式。然流弊所至，或搜僻事以矜创获，采野语以为新奇。甚者穿凿附会、琐碎支离；订一名、考一字，往往累数万言，几何不蹈两汉经生俗儒之辙”。乃至“趋新骇奇，苟不经见，便为新颖；苟觉新颖，便是真理”，“或假考据以骇俗，或援名人以自重”²⁴。程千帆亦言民国偏重考据的风气：“皆缘近代学风之一于考据。案满清学术，一由于明学之反动，二由于建夷之钳制，考据遂独擅胜场。而咸同以来，朝政不纲，人心思动；所谓汉学，亦久王将厌，以有今文家言之发生。公羊学派，又考据之反动也。然此学派本依附政治而光昌，亦以政局之变更，不旋踵而消灭。及西洋学术输入，新文化运动勃兴，……考据之学乃反得于所谓科学方法一名词下延续其生命。二十年来，仍承胜朝之余烈，风靡一世”²⁵。熊十力《读经示要》亦言：汉学“托于科学方法及外人考古学等，而藉西学以自文”；“汉学之焰，至今盛张（托于科学方法及考古学），毒亦弥甚，全国各大学文科学子，大抵趋重此途”²⁶。钱穆《学龠》批评崇拜新材料的流弊在于“一意于材料中找罅缝，寻破绽，觅间隙，一若凡书尽不足信，苟遇可信，即是不值学问处，即是无可再下工夫处”，反对专门“觅人间未见书，此所谓发现之新材料；因谓必有该材料，始有新学问”²⁷。邓之诚亦批评新派“矜尚孤本秘籍，采山之铜，岂不可贵？若之诚不敏，妄欲寝馈取求于《二十四史》中”²⁸。鲁迅曾以相同的原因批评过郑振铎，“郑君治学，盖用胡适之法，往往恃孤本秘笈，为惊人之具，此实足以炫耀人目，其为学子所珍赏，宜也。我法稍不同，凡所通览，皆通行之本，易得之书，故遂孑然于学林之外，《中国小说史略》而非断代，即尝见贬于人”²⁹。这里便透露了一个信息，即考据化对当时学者的压力，以及成为以此衡量学者能力水平的一个标准，鲁迅之《中国小说史略》见贬于人，正是傅斯年等所反对做通史而主张断代史研究的现实学术氛围影响下的一个必然现象。鲁迅接下去的话却也正好说明了当时的两种研究取向，尽管考据化显然已占据当时学术研究的主流地位，“虽曰改定，而所改实不多，盖近几年来，域外奇书，沙中残楮，虽时时介绍于中国，但尚无需因此大改《史略》，故多仍之。郑君所作《中国文学史》，顷已在上海预约出版，我曾于《小说月报》上见其关于小说者数章，诚哉滔滔不已，然此乃文学史资料长编，非‘史’也。但倘有具史识者，资以为史，亦可用耳”³⁰。“讲文学的著作，如果是所谓‘史’的，当然该以时代来区分，‘什么是文学’之类，那时文学概论的范围，万不能牵进去，如果连这些也讲，那么，连文法也可以讲进去了。史总须以时代为经，一般的文学史，则大抵以文章的形式为纬，不过外国的文学者，作品比较的专，小说家多做小说，戏剧家多做戏剧，不像中国的所谓作家，什么都做一点，所以他们做起文学史来，不至于将一个作者切开。中国的这现象，是过渡时代的现象，我想，做起文学史来，只能看这作者的作品重在那一面，便将他归入那一类，例如小说家也做诗，则以小说为主，而将他的诗不过附带的提及”³¹。鲁迅在文学史的具体编写体例、安排、处理方面提出了自己颇不同于时流的独特看法和意见。

第四，在文学史书写方面仍有与胡适等文学史家稍有不同的多元化的探索。这一时期的文学史书写当然是以胡适的文学史观为关键转折点的，自此以后，（“双线文学观念”）、“一

代有一代之胜”的思想、“人取我弃，人弃我取”的述史模式开始发挥出很大影响，并在后一时期成为主流³²。民国以胡适为代表的北大趋新学派重视过去未被予以注意的边缘乃至异端材料，“从这一主张可见其与20世纪最初几年国人喊得很响的‘民史’或‘群史’观念的传承关系，同时也充分反映出一种从边缘重写历史的倾向，既体现了当时新史学创建性的一面，从今日的后见之明看也不免失之稍偏。胡适在稍后的《〈国学季刊〉发刊宣言》中继续提出：‘庙堂的文学固可以研究，但草野的文学也应该研究。在历史的眼光里，今日民间小儿女唱的歌谣，和《诗》三百篇有同等的位置；民间流传的小说，和高文典册有同等的位置；吴敬梓、曹霑（即曹雪芹）和关汉卿、马东篱和杜甫、韩愈有同等的位置’”³³。但这只是其时学术状况的一面，与此同时，却也有着非常不同的探索，萌芽期的一些文学史的述史观念、特点和风貌仍有不同程度的遗留，此外还有包括鲁迅的与时流并不一致的文学史书写，表现出了另外一些取向和特色，这也说明此时的文学史书写还处于多元化发展的时期——值得注意的是，这一时期还出现了第一部中国文学批评史。同清季的文学史书写一样，这一阶段的文学史书写也因各个文学史家的不同文化学术主张、文学和历史观念而大致表现出两种不同取向（具体辨析，则并非泾渭分明而表现出错综复杂的歧异复勾连的态势，这也更加说明了历史的多歧性）——而非后来相当研究者所认为的是胡适一派新文化人的文学史书写独统天下的情形。尽管有着上述的不同文化取向，但同时毋庸置疑的是，就其所撰文学史的具体特色来看，则二三十年代的文学史撰写却多少又都受到其时历史学界的学术状况的影响，尤其是当时在学界占有主流地位的考据学风的影响，这在文学史的具体书写上有比较明显的体现。

总之，这些特点与胡适的“双线文学史观”、“历史进化的文学观念”等文学史理论一起，对其后的文学史研究有着极大的影响。当然，也包括负面的影响，譬如在文学史的分期观念方面，郑振铎便有所批评³⁴，限于篇幅，不赘引。

正如上述，历史总是充满歧异的。这也表现在强调文学本体地位、学术独立与强调文学史的科学性质、考据化倾向之间的矛盾上。五四一代甚为注重“学术独立”——当然，严格来说，这种观念在五四之前就已经由王国维等人的提倡而得以发轫，但使之成为学界的一种共识却是和胡适的提倡之功分不开的，胡适后来在1928年给胡朴安的信中说道：“我不认为中国学术与民族主义有密切的关系。若以民族主义或任何主义来研究学术，则必有夸大或忌讳的弊病。我们整理国故只是研究历史而已，只是为学术而作工夫，所谓实事求是也，从无发扬民族精神感情的作用。”³⁵这种对“学术独立”的强调是对学术研究的科学性质的认定联系在一起，表现在文学史研究上，便是注重材料，这一时期的胡适和鲁迅在其文学史书写中都比较明显地表现出了这个特点，顾实亦言，“今世通谈，以文学与科学相对立……然属于文学研究者，则仍科学之事也”³⁶，这说明，文学史的科学性质已成为那时学界的共识。

但这样一来也产生了相应的问题，主要便表现为所谓的“以考证之眼读小说”的文学史研究取向，并导致文学史研究中的考据化倾向，这点在胡适身上也表现得最为明显。与之相关联的是在文学史书写中更为措意于文学与社会的关系，而对文学的本体有所忽视，浦江清亦批评胡适目光“专注于实用之方面，而无暇及于美术也；专注于语言之方面，而无暇及于文学也”³⁷。即使是相对较为注重文学鉴赏的鲁迅的《中国小说史略》也难免此等缺陷。对此，后来论者多有论说，“在关于白话是否中国文学史的主流这一问题的论争中，胡适已体现出他根据文学的‘工具’而非文学本身来治文学史的特色；白话文的走向引起的争议更提高到文字表述的形式（工具）与内容是否统一、表述是顺应民众还是改造民众、以及怎样处理文字甚至思想的提高与普及的关系等非文学层面；这就揭示出一个或隐或现的倾向：许多提倡新文学者相当注重诗外的功夫而忽视了文学本身的研究”³⁸。这种对文学本体的忽略而

造成文学的“失语”还表现在文学研究的考据化上，“在某种程度上可以说，整理国故对文学和文学史研究的最大影响就是考据化成为风尚，其中又以《红楼梦》研究表现特别明显。从根本上言，胡适开创的‘新红学’与其反对的‘索隐派’都偏于考据化，只是所考的对象和考证的方法不同。‘新红学’及其相关的小说考证促成了文学研究的史学化，并长期占据大学讲堂，最终强化了‘文学’本身在文学研究中失语”。“由于胡适在当年学界思想界声威的显赫，加上《红楼梦》素得文人青睐，他对《红楼梦》的考证影响了很多人，反过来进一步发展和强化了‘以考证之眼读小说’的传统。更因胡适大力提倡的整理国故一度风靡，他的其他小说考证文字也反响热烈，这些因素形成的合力对文学史甚至整个文学研究的最大影响是考据化成为风尚。”³⁹譬如陆侃如就受到很大影响，“我妄想把先生的‘历史癖’及‘考据癖’应用于《诗史》”⁴⁰；“总之，我们若以文学为消遣品而不想得正确的智识，自然可以靠着那些错误的传说而自足。然而我们编文学史的人，应该处处以传信自勉，如何能糊糊涂涂的不加考订呢？”⁴¹有趣的是，由于其理论与实践本身的复杂多歧性，有着考据癖的胡适也因为他的“好发议论”而遭到钱基博的批评，“胡适《五十年来之中国文学》不纯为文学史。何也？盖褒弹古今，好为议论，大致主于扬白话而贬文言，成见太深而记载欠翔实也。夫纪实者，史之所为贵；而成见者，史之所大忌也。于戏，是则偏之为害，而史之所以不传信也！”⁴²

总的说来，这一时期既以胡适的文学史著述为一大转折，同时亦有以鲁迅为代表的不同探索而表现出不同的文学史书写之学术取向和特色，在近代以来的中国文学史书写历史中起着承上启下的作用。

参考书目：

- 陈国球著，《文学史书写形态与文化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3月第一版
- 董乃斌、陈伯海、刘扬忠主编，《中国文学史学史》第三卷，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1月第一版
- 桑兵著，《晚清民国的国学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0月第一版
- 罗志田著，《裂变中的传承：20世纪前期的文化与学术》，中华书局，2003年5月版
- 陈玉堂著，《中国文学史书目提要》，黄山书社，1986年8月第一版
- 吉平著，《中国文学史著版本概览》，辽宁大学出版社，1992年版
- 黄文吉著，《中国文学史书目提要》，台北万卷楼图书有限公司，1996年版
- 黄修己著，《中国新文学史编撰史》，北京大学出版社，1995年5月第一版
- 魏崇新、王同坤著，《观念的演进——20世纪中国文学史观》，西苑出版社，2000年3月版
- 戴燕著，《文学史的权力》，北京大学出版社，2002年3月版
- 葛红兵、温潘亚著，《文学史形态学》，上海大学出版社，2001年2月版
- 葛红兵、梁艳萍著，《文学史学》，北岳文艺出版社，2000年9月版
- 陶东风著，《文学史哲学》，河南人民出版社，1994年5月第一版
- 钟优民主编，《文学史方法论》，时代文艺出版社，1996年2月版
- 王钟陵主编，许建平编选，《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论精粹——文学史方法论卷》，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1月版
- 崔文华、李昆著，《文学史构成论》，东方出版社，1991年1月版
- 林继中著，《文学史新视野》，北京大学出版社，2000年版
- 温儒敏著，《文学史视野》，人民文学出版社，2004年2月北京第一版
- 钱理群著，《返观与重构——文学史的研究与写作》，上海教育出版社，2000年3月第一版
- 王钟陵著，《文学史新方法论》，苏州大学出版社，1993年8月第一版
- 袁进著，《中国文学观念的近代变革》，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1996年10月第一版

作者联系方式:

地址: 上海市松江大学园区龙源路 555 号华东政法大学人文学院 罗云锋, 邮编: 201620

电子邮件: shwoqish@yahoo.com.cn 电话: 021—52688922, 13162105919

¹ 胡云翼就曾言,“近十余年来,文学史的专著乃风起云涌的出版”,参见:胡云翼著,《新著中国文学史》,收入胡云翼著,《胡云翼重写文学史》,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4年9月版

² 陈国球著,《文学史书写形态与文化政治》,北京大学出版社,2004年3月第一版,P50

³ 郑振铎编选,《中国新文学大系·文学论争集·导言》(1917-1927),上海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P4

⁴ 这一时期的文学史著作主要有:凌独见著,《国语文学史纲》,上海商务印书馆,1922年版;胡怀琛著,《中国文学通评》,1923年;胡怀深著,《中国文学史略》,上海梁溪图书馆,1924年初版;刘毓盘著,《中国文学史》,1924年;易树声著,《中国文学史》,1924年;谭正璧编,《中国文学史大纲》,上海光明书局,1925年;曹聚仁著,《中国平民文学概论》,1926年;鲁迅著,《中国文学史略》,1926年;顾实著,《中国文学史大纲》,上海商务印书馆,1926年初版;陈中凡著,《中国文学批评史》,1927年;郑振铎著,《文学大纲》,1927年;胡适著,《国语文学史》,1927年;赵祖忬著,《中国文学沿革一瞥》,上海光华书局,1927年版;赵景深著,《中国文学小史》,上海光华书局,1926年初版;傅斯年著,《中国古代文学史讲义》⁴(系作者1928年在中山大学任教期间留下的讲稿,1952年由台湾大学出版《傅孟真先生集》时,收入第二册);胡适著,《白话文学史》,1928年;胡云翼著,《中国文学史概论》上编,1928年⁴;等等。笔者在博士论文中将1919年至1928年看成是中国文学史书写的发展期(关于中国文学史书写的具体历史分期,请参阅:罗云锋著,《现代中国文学史书写的历史建构·前言》,《中文自学指导》,2006年1期,P61-64)。

⁵ 周作人也观察到了这个现象,“很有人提倡阅读文学史,跟着就有人需要文学史,有人编撰文学史。这些人互相影响,于是文学史越出越多,文学史的阅读成为一般的风尚了”。参见:周作人著,《知堂回想录》,参见:周作人著,《周作人自编文集》,止庵校订,河北教育出版社,2002年1月版

⁶ 张隆华著,《中国语文教育史纲》,湖南师范大学出版社,1991年版,P177

⁷ 陈国球著,《文学史书写形态与文化政治》,P60

⁸ 郑志明著,《五四思潮对文学史观的影响》,参见:《五四文学与文化变迁》,台北学生书局,1990年版

⁹ 关于20世纪中国浪漫主义文学的发展状况的研究,参看:汤奇云著,《浪漫主义及其“中国化”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博士学位论文,2001年;朱寿桐著,《中国现代浪漫主义文学史论》,北京:文化艺术出版社,2002年9月版,等等。

¹⁰ 董乃斌、陈伯海、刘扬忠主编,《中国文学史学史》第三卷,河北人民出版社,2003年1月第一版,P603,605,606

¹¹ 譬如凌独见1923年所著的由商务印书馆出版的《新著国语文学史》在结构安排和叙述框架上基本上是照搬胡适1921年在国语讲习所的《国语文学史》讲义本(凌独见本人系第三届国语讲习所的毕业生),该书第二编的某些章节,“国语文学史的范围”、“为什么要研究国语文学史”、“国语文学与科举制度”、“国语文学史从哪里说起”等,都可以见出胡适的巨大影响。曹聚仁1926年所著之《中国平民文学概论》亦然。

¹² 罗根泽著,《郑宾于著〈中国文学流变史〉》,原载于1934年《图书评论》第2卷第10期。本文引自:王钟陵主编,许建平编选,《二十世纪中国文学史论精粹——文学史方法论卷》,河北教育出版社,2001年1月,P113-114

¹³ 胡小石便一再申明要讲“信史开始的时代”,教人不要盲信“三皇五帝的文学,或甚至盘古时代的文学”,参见:胡小石著,《胡小石论文集续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91年版,P5,18;后来的陈东原便直接这样谈论古史辨运动的影响,“在《古史辨》出版以后,我们来谈论古代生活,还能像从前那样信口雌黄吗?”参见:陈东原著,《中国妇女生活史·自序》,商务印书馆,1937年版,P4。转引自:《中国文学史学史》第二册,P61

- ¹⁴ 《读书杂志》第2卷第7号，1933年4月10日
- ¹⁵ 桑兵著，《晚清民国的国学研究》，上海古籍出版社，2001年10月第一版，P265
- ¹⁶ 程会昌（程千帆）著，《论今日大学中文系教学之弊》，《斯文》第3卷第3期，1943年2月1日，P2-4
- ¹⁷ 王晴佳著，《中国史学的科学化——专科化与跨学科》，罗志田主编，《二十世纪的中国：学术与社会（史学卷）》下册，山东人民出版社2001年1月。P603，P608-610
- ¹⁸ 同上。
- ¹⁹ 胡适著，《实验主义》，参见姜义华主编，《胡适学术文集、哲学与文化》，2001年4月版
- ²⁰ 胡适著，《中国哲学史大纲》，上海古籍出版社，2000年11月版
- ²¹ 萧一山著，《为〈清代通史〉批评事再致吴宓君书——并答陈恭禄君》，《国风》第4卷第11期，1934年6月
- ²² 章太炎、张尔田、钱穆、张荫麟、陆懋德、李潢、何炳松、萧一山等人，他们更强调历史学与社会学之间的密切关系，“历史属于社会科学”（陆懋德著，《史学方法大纲》，《民国丛书》第三编61卷，[民国丛书]编辑委员会编，上海书店，1991年12月。原书出版于：独立出版社，1945年版）。“近人治史，群趋杂碎，以考核相尚，而忽其大节”（钱穆著，《致李埏书》，钱穆著，《钱宾四先生全集》第53册，P378）。何炳松之前出版的《历史研究法》主要谈搜集、考证和整理史料的方法，之后出版的《通史新义》则更注重探讨史学方法与其他社会科学方法之间的关系。
- ²³ 郑振铎著，《插图本中国文学史·例言》，上海人民出版社，2005年版，P1
- ²⁴ 《卷头语》，《斯文》，第2卷第1期（1941年10月16日），P2。转引自罗志田《史料的尽量扩充与不看二十四史》，参见《近代中国史学十论》，P120
- ²⁵ 程会昌（千帆）著，《论今日大学中文系教学之弊》，《斯文》，第3卷第3期（1943年2月1日），P2。转引自罗志田《史料的尽量扩充与不看二十四史》，P121
- ²⁶ 熊十力著，《读经示要》，台北广文书局，1960年，卷一，P8-10；卷二，P104-142
- ²⁷ 钱穆《学龠》，自印本，P141-142
- ²⁸ 以上皆转引自罗志田《史料的尽量扩充与不看二十四史》，P121-122
- ²⁹ 鲁迅著，《鲁迅书信集·致台静农》，1932年8月15日
- ³⁰ 鲁迅著，《鲁迅书信集·致台静农》，1932年8月15日
- ³¹ 鲁迅著，《鲁迅书信集·致王冶秋》，1935年11月15日
- ³² 陆侃如、冯沅君著，《中国诗史》，大江书铺，1931年版，“由于过分刻意贯彻和宣扬中国文学‘一代有一代之胜’的思想，又欲求新求异，遂在材料和立论上以‘人取我弃，人弃我取’为宗旨，讲诗只到唐为止，宋只讲词，元则只将曲，把宋诗和元代的诗词全部抹杀了”。（另可参见：汪辟疆著，《编选中国诗歌史的重要问题》，《汪辟疆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8年，以上转引自：《文学史学史》三，P608）
- ³³ 罗志田著，《史料的尽量扩充与不看二十四史》，P93-95
- ³⁴ 郑振铎著，《中国文学史的分期问题》（写于1958年2月12日，原载《文学研究》1958年第1期），郑振铎著，《郑振铎古典文学论文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4年1月版，P16-30
- ³⁵ “胡适致胡朴安信”（1928年11月），参见：胡适著，《胡适书信集》，北京大学出版社，1996年版，P465
- ³⁶ 顾实著，《中国文学史大纲》，1926年
- ³⁷ 浦江清著，《王静庵先生之文学批评》（1928年6月），参见：《浦江清文史杂文集》，清华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P8-14
- ³⁸ 罗志田著，《裂变中的传承：20世纪前期的文化与学术》，中华书局2003年5月，P286
- ³⁹ 同上，P287、290。另可参见：罗志田著，《文学的失语：“新红学”与文学研究的考据化》，《中华文史论丛》第70辑（2002年12月），P248-281
- ⁴⁰ 陆侃如致胡适信（1924年7月17日），《胡适论学往来书信选》，河北人民出版社，1998年版，P703
- ⁴¹ 陆侃如、冯沅君著，《中国诗史》，大江书铺，1931年；又：作家出版社修改本，1957年版，《导论》，P4

⁴² 钱基博著,《中国文学史·绪论》,中华书局,1993年4月版

K C I